

#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式(日間照顧、小規模多機能)長照機構 遴選實施計畫

109年10月16日高市衛長字第10940078800號簽奉核准  
109年11月25日高市衛長字第10941551200號簽奉核准修正

**壹、目的：**為因應高齡化社會長期照顧之需求，發展本市長照資源，建構長照服務網絡，落實社區照顧功能及在地老化政策，以「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資源布建為原則，補助申請單位辦理於本市尚待布建區(資源不足區)之社區式長照機構，藉由結合民間資源推動日間照顧，以減緩照顧者照顧壓力及家庭照顧經濟負擔，特訂定本遴選實施計畫。

## 貳、依據：

- 一、長期照顧服務法。
- 二、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
- 三、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
- 四、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一般性獎助計畫經費申請獎助項目及基準。
- 五、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社區式照顧服務實施計畫。

**參、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以下簡稱本局)。

**肆、服務提供單位申請資格：**依據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第3條規定，申請人之資格如下：

- 一、公立長照機構：代表人。
- 二、長期照顧服務法第22條第1項所定長照機構：長照機構財團法人或長照機構社團法人。
- 三、前二款以外之長照機構：
  - (一) 法人附設：該法人。
  - (二) 團體附設：代表人或管理人。
  - (三) 個人設立：年滿20歲，且具行為能力之國民。
  - (四)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依私立學校法相關規定設立：校長。

**伍、實施期程：**自本計畫核定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並視單位申請案件數辦理遴選。

**陸、設置地點：**依照「一國中學區一日照」布建原則，以高雄市108學年度國民

中學學區為主，其場地來源可由服務提供單位自覓辦理或由本局媒合場地辦理。

- (一) 若辦理地點位於下列未設立日照之國中學區(28學區)，開辦設施設備及材料費優先補助，並視單位申請內容核定。

行政區	國中學區	行政區	國中學區
前鎮區	前鎮國民中學	三民區	三民國民中學
	興仁國民中學		正興國民中學
	光華國民中學	旗山區	圓富國民中學
	瑞豐國民中學		大洲國民中學
	瑞祥高中國中部	林園區	中芸國民中學
苓雅區	中正高中國中部	大樹區	溪埔國民中學
	國立高雄師大附中國中部	岡山區	嘉興國民中學
鳳山區	忠孝國民中學	仁武區	仁武高中國中部
	中崙國民中學	左營區	左營國民中學
小港區	小港國民中學	楠梓區	右昌國民中學
	鳳林國民中學	路竹區	一甲國民中學
鼓山區	七賢國民中學	美濃區	龍肚國民中學
甲仙區	甲仙國民中學	六龜區	寶來國民中學
桃源區	桃源國民中學	那瑪夏區	那瑪夏國民中學

備註：學區鄰里別範圍請參考附件 1。

- (二) 若服務提供單位辦理地點位於已完成設立日照之國中學區，開辦設施設備及材料費依當年度經費預算，通盤考量單位服務人數及布建狀況核定。

### 柒、遴選說明：

- 一、單位依規定時間內備齊相關文件以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方式予本局進行書面初審，通過初審者，本局將成立遴選小組辦理公開遴選，公開遴選時間另行函文通知初審合格單位。
- 二、國中學區係以里鄰為基準，單位應確認場地是否位於該學區內。同一單位不限參與一國中學區，惟需針對該國中學區欲辦理之場地在服務建議書內分別說明。
- 三、通過遴選之錄取單位，應於 2 個月內檢附辦理地點之產權證明文件(土地及建物所有權狀影本，所有權非屬申請人所有者，應檢附經公證之 3

年以上租賃契約或使用同意書)並依委員建議修改計畫書後，依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規定向本局申請籌設許可，逾期視同自動放棄資格；取得籌設許可之單位，應於110年8月底前函送申請開辦設施設備費補助，至本年度經費用罄則不再補助。

## 捌、補助項目及基準：

### 一、補助項目標準與規定：

(一) 服務費用：依衛生福利部108年5月17日衛部顧字第1081961311號公告「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修正版補助原則與金額為主，倘後續其補助標準改變，則依其新規定辦理。以事前申請且實際居住於高雄市之非住宿式機構安置個案，經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評估為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含)以上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為限：

1. 65歲失能老人。
2. 55-64歲原住民。
3. 50歲以上失智症者。
4. 失能之身心障礙者。
5. 僅IADL(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需協助且獨居之老人。

(二) 開辦設施設備及材料費、交通接送車輛：依據當年度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一般性獎助經費申請、審查及財務處理暨獎助項目及基準辦理，至本年度經費用罄則不再補助。倘後續其補助標準改變，則依其新規定辦理。

(三) 開辦設施設備費核定原則：

1. 依服務單位辦理類型及衛生福利部當年度長照發展基金獎助原則為主，最高獎助新臺幣300萬元；辦理失智型，最高獎助新臺幣350萬元。設置原住民區或偏鄉地區，最高獎助新臺幣350萬元；辦理失智型，最高獎助新臺幣400萬元。
2. 獎助項目以辦理必要之設施設備為限(含公共安全設施設備)，復能運動設施設備為必備項目，其中公共安全設施設備可參考建築技術

規則設計設備、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之防火避難設施等規定。

3. 本局審核申請資料內容，依當年度經費預算，通盤考量單位服務人數、本市佈建狀況核予補助金額，核定項目以服務使用者為優先，其次核定衛浴修繕設備、無障礙環境設備及消防安全設備等項目。

#### **玖、考核：**

- 一、輔導查核：服務提供單位需接受本局辦理平時督導查核。
- 二、年度評鑑：服務提供單位須接受年度評鑑，並依評鑑結果作為下一年度續約之依據。
- 三、輔導查核及評鑑實施方式由本局另訂。

#### **拾、補充說明及規定：**

- 一、為使服務使用者維持或延緩失能，單位應於服務空間規劃設置復能運動設施設備及辦理相關課程，其復能運動規劃設置標準說明如附件 2。
- 二、獲得開辦設施設備費補助之單位，若營運未滿 3 年有停辦情形者，其設施設備應繳回本局統籌運用，不得異議。
- 三、服務時間為一週至少服務 5 天，每日 8 小時，逢國定假日或宣布不上班不上課得予停止服務。
- 四、通過遴選之錄取單位，若因辦理機構基地土地用途變更、環境影響評估、水土保持處理等事項，影響辦理時效，無法於本計畫規定時間內申請開辦設施設備費補助，應於 1 個月前函知本局。
- 五、如對本實施計畫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電洽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聯絡電話：07-7131500#3557-3561。

#### **拾壹、本計畫奉核後辦理，修正時亦同。**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式(日間照顧)長照機構遴選實施計畫  
之未設立日照之國中學區(28 學區)鄰里別範圍

編號	國中學區	行政區	里別
1	前鎮國民中學	前鎮區	仁愛里、明道里、明禮里、德昌里、草衙里 明孝里、平等里、平昌里 明正里 1 鄰-26 鄰(中山路以西) 信義里 1 鄰-17 鄰、19 鄰、20 鄰 興化里(全里為前鎮國中學區,其中 1 鄰-8 鄰為前鎮國中與興仁國中自由學區) 明義里(全里為前鎮國中學區,其中 11 鄰-20 鄰為前鎮國中與小港國中自由學區) 信德里:為前鎮國中與興仁國中自由學區
2	興仁國民中學	前鎮區	前鎮里、鎮中里、鎮東里、鎮榮里、鎮陽里 鎮昌里、鎮海里、興仁里、信德里 信義里 18 鄰、21 鄰-24 鄰 鎮北里(全里為興仁國中學區,除 18 鄰為獅甲國中學區外) 興化里 1 鄰-8 鄰(漁港北 4 路以北)
3	光華國民中學	前鎮區	竹西里、竹中里、竹內里、竹南里、竹東里 忠孝里、興東里、復國里、瑞竹里、竹北里
		苓雅區	林興里、光華里、林華里
4	瑞豐國民中學	前鎮區	瑞崗里、瑞興里、瑞誠里、瑞文里、瑞華里 瑞昌里、瑞北里、瑞西里 瑞隆里(除 19 鄰-22 鄰為瑞豐國中與五甲國中、瑞祥高中國中部自由學區外,其餘各鄰與瑞祥高中國中部自由學區)
		苓雅區	福居里、福地里、福康里、福海里
		鳳山區	武漢里、新武里
5	瑞祥高中國中部	前鎮區	瑞豐里、瑞和里、瑞東里、瑞平里、瑞竹里 忠誠里 17 鄰至 24 鄰 瑞南里(除 1 鄰-13 鄰為瑞祥高中國中部與五甲國中自由學區外,其餘各鄰為瑞祥高中國中部學區) 瑞祥里(除 18 鄰-21 鄰、24 鄰、25 鄰為瑞祥高中國中部與五甲國中自由學區外,其餘各鄰為瑞祥高中國中部學區)

			瑞隆里(除19鄰-22鄰為瑞祥高中國中部與五甲國中、瑞豐國中自由學區，其他各鄰與瑞豐國中自由學區)
6	中正高中國中部	苓雅區	正義里、衛武里、福東里、福西里、福祥里 福人里、正仁里、建軍里、永康里、文昌里 福壽里、正大里、福居里
		鳳山區	忠義里3鄰、7鄰、23鄰、25鄰、27鄰-34鄰
7	國立高雄師大附中國中部	苓雅區	職教職員工子女第一優先，國小部直升學生(凱旋里、同慶里)為第2優先，教育部核定有案或依法規核定入學有案者為第3優先
8	忠孝國民中學	鳳山區	國泰里、國光里、國隆里、國富里、中和里 海洋里、老爺里4鄰-26鄰、38鄰、39鄰 協和里22鄰、24鄰
9	中崙國民中學	鳳山區	中民里、中崙里、中榮里、過埤里、誠義里1鄰-12鄰、誠義里15鄰
10	小港國民中學	小港區	小港里、港口里、港正里、港興里、港墘里 港南里、港明里、港后里、鳳宮里、店鎮里 二苓里、大苓里、三苓里、明義里11鄰-20鄰
11	鳳林國民中學	小港區	鳳林里、鳳森里、鳳興里、鳳源里、鳳鳴里 龍鳳里
12	七賢國民中學	鼓山區	龍水里
13	甲仙國民中學	甲仙區	全區各里
14	桃源國民中學	桃源區	梅山里、復興里、拉芙蘭里、勤和里、桃源里 寶山里、高中里
15	三民國民中學	三民區	立誠里、立業里、德東里、精華里、民享里 安邦里、德行里、安宜里、安泰里、安生里 同德里、德仁里、安和里、達德里、達仁里 達明里、達勇里、德智里、安東里、十全里 十美里、德北里、德西里
16	正興國民中學	三民區	安康里、安寧里、安吉里、安發里、正興里 正順里、寶龍里、寶中里、寶盛里13鄰-18鄰 寶安里1鄰-6鄰
17	圓富國民中學	旗山區	圓富里、中正里、大林里、金竹里、溝坪里 永興里、永吉里、永富里
		內門區	金竹里、溝坪里、永興里、永吉里、永富里
18	大洲國民中學	旗山區	上洲里、鯤洲里、大山里、中洲里、南洲里 新光里、中寮里、南勝里
19	中芸國民中學	林園區	西汕里、東汕里、北汕里、中汕里、西溪里

			中芸里、鳳芸里、港埔里、港嘴里、東林里 文賢里
20	溪埔國民中學	大樹區	三和里、溪埔里、大坑里、興田里、統嶺里 姑山里
21	嘉興國民中學	岡山區	嘉興里、華崗里、嘉峰里、潭底里、三和里 台上里 8 鄰、26 鄰(嘉新東路以北)、大莊里 為隨里
22	仁武高中國中 部	仁武區	仁武里、文武里、仁福里、烏林里、竹後里 後安里、中華里
23	左營國民中學	左營區	新光里、新下里、新中里 8 鄰-24 鄰 尾北里 21 鄰、27 鄰-35 鄰 菜公里 1 鄰-3 鄰、4 鄰-10 鄰、12 鄰-15 鄰、19 鄰 -25 鄰、32 鄰、36 鄰-40 鄰、41 林-60 鄰、61 鄰、 63 鄰
24	右昌國民中學	楠梓區	建昌里、大昌里、福昌里、泰昌里、久昌里 廣昌里、隆昌里、秀昌里、和昌里、慶昌里 裕昌里 1 鄰至 5 鄰 宏榮里 24 鄰、25 鄰、26 鄰 盛昌里(除 18 鄰至 20 鄰、24 鄰至 27 鄰為國昌國中 學區外，其餘各鄰為右昌國中學區) 興昌里(除 13 鄰、14 鄰、17 鄰、19 鄰為國昌國中 學區外，其餘各鄰為右昌國中學區)
		左營區	莒光里、光輝里
25	一甲國民中學	路竹區	甲南里、甲北里、社東里、社西里、社南里 社中里、竹園里、下坑里
26	龍肚國民中學	美濃區	龍肚里、新威里、新興里、新寮里、獅山里 龍山里、廣林里 2 鄰、4 鄰、6 鄰、13 鄰、 合和里 13 鄰
27	寶來國民中學	六龜區	寶來里、荖濃里
		桃源區	建山里、高中里
28	那瑪夏國民中 學	那瑪夏 區	全區各里

##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式(日間照顧)長照機構遴選實施計畫 之復能運動設施設備規劃設置標準說明

壹、目的：高雄市(以下簡稱本市)為維持或延緩社區式(日間照顧)長照機構之服務使用者失能程度，故將復能運動設施設備規劃於服務空間，且應辦理相關課程，以落實社區照顧並達到服務使用者運動健復及健康促進之目標，特訂定本標準。

### 貳、規劃設置標準：

- 一、應依據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第 11 條規定配置外，另需規劃一獨立區域設置復能運動設施設備，供服務使用者使用，動線不得阻擋出入口，應有適當及安全之緩衝距離。
- 二、應規劃相關延緩失能之課程，若使用相關復健運動設施設備須由專業人員(如教練、指導員、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帶領，並得由機構內部工作人員偕同帶領，以確保使用者安全。
- 三、公共使用之復能運動設施設備須定期清潔消毒(至少 1 星期 1 次)，並定期進行保養及維護，以確保設施設備正常運作及預防感染控制。
- 四、復健運動設施設備得視機構內部空間規劃設備，內容簡述如下：

項目內容
(1) 體適能活動、健康操、伸展操等課程。
(2) 輕運動器材(如彈力帶、瑜珈球、握力球(環)、抗力球)等相關器材。
(3) 擺放固定式復建運動器材(如肩輪、健身車、跑步機、腳部或手部器材)等相關設備。